

加强重点督办 切实做好代表建议工作

■ 乔书平（河北）

今年以来,河北省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重点督办建议工作,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发挥代表建议服务大局功效,以点带面、示范引领,推动代表建议工作呈现新变化、取得新成效。

主要做法

强化统筹协调,优化工作部署。河北省人大常委会认真落实新修改的代表法关于加强重点督办建议工作的制度化安排,凝聚各方力量,发挥整体合力。一是结合建议办理整体工作,研究制定重点督办实施方案,压实督办主体责任,健全督办责任链条,列出重点督办建议办理任务清单,向承办单位提出具体办理标准,确定具体工作步骤和时间节点。二是按照“一件一组”原则,组建了20个由常委会委员任组长、相关专委会负责人任副组长的督办工作小组,对重点督办建议进行“一对一”盯办,为督办工作打下坚实组织保障。三是严格执行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相关工作标准,建立了“人大代表—相关各专委会—建议承办单位”三方沟通便捷、协同有效的督办工作机制,充分了解代表建议意图,共商解决问题的有效办法。

着眼关键环节,靶向施策发力。严格落实“办前沟通、办中联系、办后回访”的工作要求。一是在办前,充分了解代表建议真实意图,认真听取代表对督办工作的意见建议,对重点督办建议内容逐条进行分析梳理,每件建议都细化形成督办要点。二是在办中,建立“月调度”工作机制,代表工委对重点督办代表建议逐个建立工作台账,逐月梳理汇总办理最新进展

情况。相关专委会每月到承办单位上门走访、同商共议有关问题。三是在办后,认真开展答复意见总结评估工作,并对答复承诺事项加强后续订办,将重大进展情况及时向人大代表通报。

坚持严督实查,突出办理效果。始终遵循“代表真满意、群众真受益”督办工作目标,不断创新督办方式。一是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更好发挥代表建议办理平台作用,建立工作微信群,及时研究分析代表反馈意见。二是根据督办小组意见和代表反映情况,就其中关键性工作和重点问题向有关承办单位正式发函,督促提醒承办单位认真研究,及时向主要负责人或分管领导报告。三是全面实行“预审核”,对承办单位初步答复意见,从答复规范度、答复内容质量、办理工作实效等方面进行预审核,提出明确审核意见。

宣传办理成果,营造舆论氛围。不断强化重点督办示范引领工作理念,广泛宣传总结代表建议办理做法和效果,代表工委会同研究室等有关部门加强同新闻媒体沟通联系,先后在全国及省级媒体刊发“河北:用重点督办建议推动工作真改进群众真满意”“全力确保‘督办一件建议、解决一类问题’”等稿件,高质量做好宣传工作。

取得成效

截至目前,今年确定的20件重点督办建议答复意见全部由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签发、答复代表,代表满意率100%。相关承办单位认真研究、深入挖掘代表建议的良策实招,转化为相关规定和工作举措,助力制定地方性法规1部,促进出台相关政策规定7项,完善相关工

作举措25条。

促进相关法规制度相继出台,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一是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预算工委在制定《河北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过程中,多次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其中关于加强民营经济知识产权保护、品牌建设等建议都在条例条款设置中充分体现。二是省科技厅认真研究代表提出的《关于优化省级科技创新券的建议》,梳理代表反映的科技创新券政策落实情况 and 主要问题,在重新修订《河北省省级科技创新券实施细则(试行)》时,对工作流程、创新服务提供机构、支持对象、支持范围等进行了调整。三是省医保局针对代表提出的《关于增加民营医院自主定价和特需医疗权限方面的建议》,在规范特需医疗服务管理、优化医保政策衔接等方面,立足地方实际靶向施策、精准发力,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特需医疗服务项目,更好满足患者需求。四是省商务厅认真研究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健全“净菜进京”服务保障体系方面的建议》,制定京津冀三地互认团体标准,统筹财政资金2.2亿元,深入开展“六进”产销对接活动200余场,有力促进了“河北净菜”在市场稳步提升。

促进数字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助力未来产业布局取得新进展。一是省数政局针对代表提出的《关于不同区域、不同产业、不同企业之间的数字化水平差异较大需分类施策的建议》,会同相关部门出台《河北省数字技术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河北省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工作方案(2025—2027年)》,深化特色型平台在钢铁、装备、绿色制造、安全生产等行业和领域应用,提升数字化网络化集

成能力、持续优化能力。二是省发改委组织精干力量深入研究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动河北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方面的建议》,会同省工信厅等有关部门对全省算力基础设施组织开展摸底及窗口指导工作,制定完善《河北省推动“人工智能+”行动计划(2025—2027年)》和科技创新支撑数字产业重点工作清单。三是省交通运输厅聚焦代表提出的基础设施建设、关键人才培养、应用场景搭建等问题,积极协调民航等主管部门理顺职责边界、空域审批流程等事项,大力拓展低空经济应用场景。

促进细化相关政策举措,助力“一老一小”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一是省民政厅积极采纳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养老护理员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会同相关部门制定《2025年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工作方案》,建立省、市、县、机构四级培训机制,谋划组织全省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给予长期从事养老服务工作的中专毕业生从业奖励等。二是省卫健委会同有关部门认真研究代表提出的《关于发展环京津地区医养康养养老产业的建议》,积极对接京津冀卫健委,成立京津冀医养结合联盟,推动医养联合体内实现“一体化管理、同质化服务、区域化互认、便捷化转接”,积极破解“北京养老老幼残卡”在全省异地使用难题。三是省教育厅认真研究代表建议反映的相关事项,会同省公安厅等部门持续开展无证幼儿园专项治理和排查行动,实现无证幼儿园动态清零,并制定无证办学机构治理长效机制的意见,开展常态化排查和动态监管,有力保障广大学龄前儿童健康成长。

强化监督问效 助力城市品质提升

■ 石运峰（山东）

近年来,山东省青岛市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找准人大工作和为民服务的结合点,积极创新监督方法,持续提升监督质效,助推一批城建环资领域民生工程启动并高质量推进,进一步厚植“绿色家底”、提升城市品质,为中国式现代化青岛实践贡献人大力量。

以专题询问推动难题破解 在增强监督实效上走在前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每年将专题询问作为监督的有力抓手。精研细问、敢于动真碰硬。聚焦旧城旧村改造开展专题询问,通过人大专委会与高校联合调研等方式,深入挖掘工程质量、施工组织等方面问题,展开深度询问,直击痛点,推动“好房子”到“好小区”的品质提升。把脉问诊,突出破题良方。聚焦直行宜游品质提升,开展海上旅游码头客运整治工“微询问”,组织人大代表既“把脉问诊”又“对症下药”,推进长达30年的海上旅游市场“小、散、乱”问题破解,实现助力海上旅游客运投诉大幅下降、游客人数连创新高。跟踪问效,督出询问实效。聚焦停车场管理和解决停车难问题以及重点低效片区开发建设开展专题询问,打造“调研—视察—审议—询问—测评—反馈—督办”的闭环监督模式,有效缓解城市“停车难”问题,持续推动低效片区盘活利用。

以议案督办回应群众期盼 在增进民生福祉上走在前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将《关于高品质保护提升太平山中央公园和浮山森林公园的议案》和《关于实施爱老助老五项行动的议案》列为大会议案。经过三年督办,让望山能登山,进山能游园,游园能环山的愿望变为现实,老旧建筑加装电梯、口袋公园建设等爱老助老工作取得丰硕成果,老年人的

聚焦人民所思所盼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 毛昌盛（湖北）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近年来,湖北省竹山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围绕人民群众所思所盼,厚植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基础,切实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建强智慧人大 以载体创新畅通民意表达

竹山县人大常委会创新构建“1+3+N”智慧人大体系,打造集信息发布、履职管理、民意直通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化平台,实现代表履职和民意诉求处理全流程数字化管理。一是建立电子档案,量化代表履职。依托代表履职平台,建立“一人一档、一任一册”电子履职档案,实时记录代表出席会议、调研视察、提出建议等五类履职行为。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代表可随时“掌上知情”、线上学习、与选民互动,2025年“代表行动”参与率达99%。二是创新扫码说事,即时响应诉求。开通“民生‘码’上见”功能,群众通过扫码反映

诉求,系统自动推送至代表,代表按照“个性问题立即立改、共性问题参照建议”原则快速响应,拓宽了民意表达渠道,实现“群众扫码说事、代表线上接单”,提高民意收集的效率和覆盖面。三是构建闭环机制,提升监督效能。建立“群众提—代表接—政府办—人大督—群众评”闭环机制,咨询类诉求24小时内答复,76%的民生小事实现就地化解。通过对平台数据进行分析,精准识别民生热点,动态调整监督议题,推动监督工作由“经验判断”向“数据说话”转变。今年以来,收集诉求159件,形成专题调研报告23篇,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深化“两个联系” 以密切互动激发代表活力

密切“两个联系”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基础,必须不断深化拓展联系的内涵和形式,增强联系实效。一是健全联系机制,畅通沟通渠道。34名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分工联系84名基层人大代表,通过定期走访、邀请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调研活动等形式,听取意见建议。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加强与人大代表联系,邀请代表参与“十五五”规划制定、检察听证、法院庭审等活动,听取代表意见建议,使重大决策更好地体现民意。二是丰富联系形式,拓展联系深度。高标

准建好、管好、用好76个“人大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代表工作室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将其打造成为代表学习交流的园地、联系群众的桥梁、履职尽责的阵地、民主法治建设的窗口。坚持四级人大代表合法组组,建立72个代表小组,鼓励代表通过“线下+线上”“固定+流动”等方式,主动进站履职、接待选民、参加“代表行动”,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加强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全过程人民民主看得见、摸得着、真管用。三是注重联系实效,推动成果转化。认真梳理研究“两个联系”收集的意见建议,将其作为立法调研、监督议题、议案建议的重要来源。完善民意诉求分类处理反馈机制,对代表反映的具体问题和诉求,按程序转交政府部门处理并反馈,确保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和真知灼见转化为推动问题解决的政策和具体措施。

聚焦民生关切 以代表票决推动项目落地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基层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载体,使民生实事从“为民作主”变为“由民作主”。竹山县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这一制度优势,将其作为强化监督刚性的重要抓手。一是精准选题。自2023年起,按照“试点先行、逐步扩面”的原则,在10个乡镇稳步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

作,建立健全“群众提、代表定、政府办、人大评”机制。通过“民生码上见”平台、代表联络站等渠道征集民生实事项目建议283条,经合并、筛选、论证后形成89个候选项目。在项目确定阶段,坚持“群众需求最迫切、社会效益较突出、现实条件允许”三项原则,组织人大代表集中审议、差额票决,最终确定乡村道路修复、污水治理、产业发展等34个重大民生实事项目。二是深化监督。健全“定期+动态”监督机制,将票决项目全部纳入年度监督计划,采取专项视察、专题询问、满意度测评等方式,严格执行“一月一跟踪、一季一汇报”。组织人大代表按专业领域成立监督小组,嵌入项目一线开展常态化、精准化监督,及时发现并推动解决工程建设、资金使用等环节存在的问题23个,切实将监督贯穿项目全过程,使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成为民生实事项目的建设者、决策者、监督者和受益者。三是强化闭环。实施“三问一评”闭环管理,即“年初问计划、年中问进度、年末问效果+成效评议”,对所有项目开展综合评估和满意度测评,结果向社会公开,并作为政府部门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针对两个进度滞后项目及启动迟缓询问和预警督办,切实把群众“心愿清单”转化为看得见、摸得着的“幸福账单”。

(作者系湖北省竹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深化工作评议 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 周小斌（浙江）

开展工作评议是监督法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监督职能。近年来,浙江省江山市人大常委会紧扣中心大局,聚焦民生关切,将工作评议作为提升监督实效、服务发展大局、回应群众期盼的关键抓手,通过精准选题、深度调研、刚性评议、清单整改、跟踪问效,有力推动了政府部门依法行政、转变工作作风,更破解了一批发展堵点、办成了一批民生实事,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精准选题 服务大局靶向发力

人大监督,贵在精准。江山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市委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监督就跟到哪里;群众急难愁盼在哪里,评议焦点就对准哪里。每年年初,常委会综合考量市委中心任务、政府年度工作重点、代表议案建议集中反映的问题及社会热点,通过广泛征求意见、深入论证,科学选定2个至5个政府部门作为评议对象。评议对象的选择绝非“拍脑袋”,而是精准“点穴”。近年来,聚焦重大项目、工业经济、城乡风貌、乡村振兴、文旅融合等关键领域,对发改局、经信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等15个单位开展工作评议,确保监督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直击痛点。

刚性评议 动真碰硬辣味十足

评议动员大会后,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队,由相关工委负责人和工委委员、人大代表组成评议小组,深入相关单位单位、乡镇街道、企业等一线,查文件资料、工作台账,看项目现场、服务窗口,并召开多场次、多层次的座谈会。通过多维度、沉浸式的调研,为精准评议提供坚实支撑。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专题评议大会。会上,各评议工作小组的评议报告会用数据和事实说话,既充分肯定被评议部门的工作成绩,更不回避矛盾,直指存在的突出问题,还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参与评议工作的市人大代表结合前期调研掌握的情况和代表联络站收集的热点难点问题,发言“辣味”十足,建议务求可行。例如,评议经信局工作时,针对企业普遍反映的对中小微企业发展支持帮扶力度还不够的问题。会后,该局制定“小微你好”暖企助企惠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通过市领导挂联企业、百名干部助百企等途径,

幸福感不断增强。议案督办坚持“谋”到点子上。先后组织代表分5批次共70余人次实地督办。坚持“督”到关键处。采取每年听取审议议案办理情况报告、人大代表视察评议、议案督办小分队常态督办等方式,紧跟整治进度、管理体制等重点环节,实地视察调研150余次,环山步行320多千米,有力促进“两园”高品质保护提升。坚持“办”到民心里。助力“两园”21.4千米绿道贯通、清理违建3.67万平方米,建设游乐健身场地44处,满足群众多元化游园需求。“两园”游客数量从原来的每年860万人次提高到2400万人次,群众总体满意度高达99.4%,绿色获得感和幸福感持续提升。

以法治方式护航重点任务 在推动改革发展上走在前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在提高立法质量和法律实施上下功夫,制定了一批反映顺应时代要求、反映人民意愿、体现地方特色的城建环资类地方性法规,以法治方式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城市风貌保护,制定《青岛市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利用条例》《青岛市违法建设治理条例》,从制度上强化历史建筑保护,遏制乱搭乱建;加强《青岛市城市风貌保护条例》实施,每年听取执行情况,做好60个项目380多栋建筑规划监督,守牢规划管控底线。聚焦物业管理堵点,打出“法规修改+执法检查+听取审议专项报告+专题询问”组合拳,从法规制度上解决监督发现的物业管理问题,推动业主委员会组建率大幅度提升,打通城市管理的“最后一公里”。聚焦住有宜居,开展房屋使用安全条例执法检查,筑牢房屋使用安全屏障;制定《青岛市城镇排水条例》《青岛市停车场管理条例》,为补齐设施配套短板提供法治保障,守护群众“家门口的幸福”。聚焦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回头看”,组织环境保护法、《山东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等执法检查工作,确保法律法规得到有效落实。

抓实关键环节 推动代表建议落地见效

■ 余晓东（宁夏）

近年来,宁夏回族自治区同心县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实践力量,突出代表建议在推动发展、改善民生中的重要作用,抓实“议、审、督、评”环节,不断改进提升建议办理工作质量和水平,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高质量代表建议办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坚持“议”字为先 提高建议提出质量

同心县人大常委会将代表建议工作纳入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代表工作计划,坚持高位推动、关口前移、源头抓起,把好代表建议提出关。一是组织代表开展视察、调研,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围绕高质量发展、产业转型升级、民生福祉、安全生产、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引导代表从大局着眼,从小处入手,从自身比较熟悉、有专长的领域着手,精心选题,提出建议初稿,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务委员会进行归纳梳理。二是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归纳整理审查后,返回各乡镇征求代表意见,充分考虑承办能力和办理的可行性,切实把基层群众的心声、意愿和诉求真实反映上来。三是反馈至各乡镇再次征求代表意见,确定代表无异议后,人大常委会由代表联名提交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后,提交大会主席团讨论决定。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履职以来,通过组织代表

主题实践活动,开展执法检查、视察调研、进“家”入“站”、走访选民等工作,有效拓宽代表建议征集渠道,会前代表累计提出建议337件,议定后向人代会提出建议227件,奠定了良好的民意基础,提高了代表建议质量。

坚持“审”字为基 严审建议法定标准

明确初审责任。同心县人大常委会严格各代表小组承担建议审核把关的初审责任,对内容不够翔实具体的建议,指导各乡镇人大和人大代表增加建议措施,提高建议质量;对内容出现重复的建议进行合并;对不符合规范的建议,向代表作出解释说明,切实帮助代表提出素材鲜活、依据翔实、分析透彻、说服力强的高质量建议。三是严格审核把关。对代表提出的建议严格审查,把提高建议质量与各承办部门的意见紧密结合,充分听取发改、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在项目承接、土地许可、环评等方面意见。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严审把关,从职权范围、代表性、可操作性等方面进行筛选优化,确保代表提出具有较高质量的建议,真正反映人民群众所思所盼,助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定”字为要 突出建议办理重点

同心县人大常委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代表建议提出的全过程,紧扣县委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认真梳理分析,把好建议政治关、法律关、

质量关,针对群众反映的生产生活,特别是产业发展的有关重点事项,充分考虑承办单位能力和办理可行性,每年确定10件左右作为重点督办建议,建立督办台账,明确责任,办理时限和验收标准,全力推动把人民群众的实事办实办好。本届以来,办理重点督办建议36件,代表满意率100%。针对代表提出的“建设新华社区小微绿地的建议”,经与政府相关部门协商,考虑到“口袋”公园给群众日常生活带来便利性,研究后确定为重点督办建议加强办理,每次检查坚持邀请提出建议的人大代表到办理地点,现场看、听、评,推动建议办理从“纸上”落到“地上”,形成“通过解决一个问题,带动解决一类问题”的常态长效机制。近年来,各承办单位对代表所反映的问题做到认真落实,许多意见建议被纳入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为全年代表建议工作有序有效推进打下坚实基础,有力推进了民生问题的解决。

坚持“督”字为重 加大建议督办力度

“高精度”交办。同心县人大常委会深化实施人大牵头督办、“一府一委两院”领办、有关部门具体承办的督办机制,人代会结束后,将建议及时转交政府,并书面催告各承办单位,对于综合性交叉性较强需要多部门协同办理的,通过沟通协调,确定主、协办单位,确保精准办理。二是“高标准”推进。县委主要领导在县委常委会上多次就建议办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对人大工作精准点题,并带头督办代表建议,参加代表活动,听取代表意见。政府常

务会把建议办理工作纳入每月固定议题,定期调度加快办理工作。建立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领衔重点督办、相关工委对口督办机制,加强与对口承办单位沟通协调,加大督办力度。主任会议、常委会会议中,年末专题听取审议办理情况的报告,督促代表建议落实落地。三是“高质量”落实。组织对办结的代表建议进行“回头看”,保证建议的质量和效益。

坚持“评”字为本 强化建议办理成效

同心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激励机制引入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不断提高提出建议的人大代表、承办单位的工作积极性。探索建立“一案三评”考核办法,推行提出建议的人大代表、承办单位和代表建议工作机构三方参与、科学公平的办理质量评价机制,将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评价体系,常委会每年11月至12月期间,组织开展建议办理工作情况视察,并在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政府关于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将测评结果及时向县委报告,通报“一府一委两院”,切实推动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确保每件建议落地见效。常委会每5年进行一次总评,对上一届任期内所有建议进行评价和议结,对办理效果好、群众满意度高的建议及先进承办单位、履职能力突出的代表,加大宣传力度,发挥正面激励导向作用,推动代表工作更好地服务发展大局,以“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实际行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凝心聚力把同心人民的事办好。